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向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佈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所載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情。

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佈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股份並無且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於美國境外作為海外交易提呈發售或出售。

為進行全球發售，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須在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三十日後結束。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則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三十日（即2017年12月16日（星期六））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TRIO INDUSTRIAL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225,000,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0.72港元, 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並可予退還)

股份代號 : 1710

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其中包括(i)已發行股份；(ii)根據紅股發行及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iii)根據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股份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倘若行使超額配股權，有關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rio-ie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

全球發售包括：(1)香港公開發售2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總發售股份10.0%（可予調整）；及(2)國際配售22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總發售股份90.0%（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香港公開發售及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向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酌情行使以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7,500,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初始可供發售股份數目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配售項下的超額分配及／或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須歸還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證券的義務。

待股份獲批准於主板上市及買賣，及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除非另有公佈，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72港元並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52港元。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悉數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2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相當於就一手4,000股股份為合共2,909.02港元），惟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72港元，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之指定網站www.hkeipo.hk以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所存有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之文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i) 包銷商下列於香港的辦事處：

鎧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雲咸街8號11樓
鼎珮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49樓
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16樓1601-03室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1樓

(ii)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91號地下
九龍	
淘大商場分行	牛頭角牛頭角道77號淘大商場G193-195號舖
廣東道－星展豐盛理財中心	尖沙咀廣東道68號恆利大廈地下
彌敦道－中小企業銀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2樓
九龍灣－中小企業銀行	九龍灣宏開道8號其士商業中心地下商場6號舖
新界	
屯門市廣場－中小企業銀行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第2期地下23號舖

招股章程之文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索取。

閣下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一張隨附其上註明抬頭人為「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致豐公开发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應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白表**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從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www.hkeipo.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完成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截止申請日）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有關香港公开发售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rio-ieg.com**或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所述通過多種渠道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开发售的申請水平及其項下分配基準。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所述終止權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證書。本公司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10。

承董事會命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黎耀華先生
董事會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關德深先生、戴良林先生、黎耀華先生及Joseph Mac Carth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鎮中先生、張建榮先生及黃福霖先生組成。

亦請參閱本公佈載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之刊發版本。